

股票代码：600120
债券代码：163110.SH
债券代码：163604.SH
债券代码：175914.SH
债券代码：188936.SH

证券简称：浙江东方
债券简称：20 东方 01
债券简称：20 东方 02
债券简称：21 东方 01
债券简称：21 东方 02

编号：2022-043

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鉴于公司董事会人员已发生变更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构成进行调整，将林平先生变更为余冬筠女士，其他委员人员不变。调整后的战略委员会构成如下：金朝萍、徐晓东、余冬筠、贲圣林、王义中，其中金朝萍为主任委员。

二、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29日